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 1、会议时间：2013年6月18日（星期二）上午9:30
- 2、会议地点：深圳市深南中路中航苑航都大厦2517会议室
- 3、会期：半天
-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 6、出席对象：

（1）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律师。

（2）2013年6月13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2、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3、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上述议案经公司 2013 年 5 月 31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

次会议审议通过，第 1、2 项议案涉及董事和监事选举，将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资料尚待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进行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选举时，每位股东拥有的投票权数等于其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数乘以待选出的董事/独立董事/监事人数的乘积。股东既可以将所有的投票权数集中投票选举一位董事/独立董事/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将投票权分散行使，投票给数位董事/独立董事/监事候选人。每位候选人需逐一表决，每一股份拥有与候选董事/独立董事/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

###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3 年 6 月 14 日、17 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30-6:00）

2、登记方式：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进行登记；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路远或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3、登记地点：广东省深圳市深圳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深圳市南山区马家龙工业城 64 栋东 7 层），信函登记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马家龙工业城 64 栋公司董事会

办公室

邮 编：518052      传真： (0755)－86225774      86225772。

四、其他事项

1、与会股东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2、会议咨询： 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 总机： (0755)－26094288

直线： (0755)－86225886、26094882

联系人： 刘长清、蒋涛

特此通知。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六月一日

附：

###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_\_\_\_\_单位（个人）出席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

| 序号                                          | 议案内容              | 表决意见  |       |       |
|---------------------------------------------|-------------------|-------|-------|-------|
|                                             |                   | 赞成（股） | 反对（股） | 弃权（股） |
| 1-2项议案采用累积投票的方法，请在表决意见栏里相应地方填上股数，投票方式详见注释4。 |                   |       |       |       |
| 1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     |       |       |
| 1.1                                         | 董事候选人             | —     |       |       |
| 1.1.1                                       | 董事候选人：由镭          |       |       |       |
| 1.1.2                                       | 董事候选人：朱军          |       |       |       |
| 1.1.3                                       | 董事候选人：汪名川         |       |       |       |
| 1.1.4                                       | 董事候选人：黄勇峰         |       |       |       |
| 1.1.5                                       | 董事候选人：刘爱义         |       |       |       |
| 1.1.6                                       | 董事候选人：刘静瑜         |       |       |       |
| 1.2                                         | 独立董事候选人           | —     |       |       |
| 1.2.1                                       | 独立董事候选人：陈少华       |       |       |       |
| 1.2.2                                       | 独立董事候选人：章成        |       |       |       |
| 1.2.3                                       | 独立董事候选人：谢汉萍       |       |       |       |
| 2                                           |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     |       |       |
| 2.1                                         | 监事候选人             | —     |       |       |
| 2.1.1                                       | 监事候选人：陈宏良         |       |       |       |
| 2.1.2                                       | 监事候选人：盛帆          |       |       |       |
| 2.1.3                                       | 监事候选人：徐斌          |       |       |       |
| 第3项议案请在表决意见栏相应地方填上“√”，投票方式详见注释4。            |                   |       |       |       |
| 3                                           | 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       |       |

注：1、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单位推荐的董事候选人由镭先生、朱军先生、汪名川先生、黄勇峰先生、刘爱义先生、刘静瑜女士在股东大会选举时采用累积投票的方法进行选举。

2、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陈少华先生、章成先生、谢汉萍先生在股东大会选举时采用累积投票的方法进行选举。

3、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单位推荐的监事候选人陈宏良先生、盛帆先生、徐斌先生在股东大会选举时采用累积投票的方法进行选举。

4、审议上述 1-2项议案时，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赞成”栏内填上相应的股数；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填上相应的股数；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填上相应股数。

审议上述第3项议案时，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赞成”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5、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